



旅遊學院  
INSTITUTO DE FORMAÇÃO TURÍSTICA  
Institute for Tourism Studies

# 第 5/P/2018 號公開招標 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 清潔服務

## 招標案卷總目錄

- I. 招標方案
- II. 承投規則



第5/P/2018 號公開招標  
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  
招標方案

1. 招標目的

- 1.1. 本方案適用於根據承投規則之規定向旅遊學院提供清潔服務，服務日期由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為期24(二十四)個月。

2. 查閱卷宗

- 2.1. 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組成的招標卷宗現存放於「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有興趣者可於公告公佈日起至開標日期及時間止，在工作日的辦公時間前往查閱。
- 2.2. 投標者繳付所需費用為澳門幣壹佰圓，以取得招標卷宗的副本；亦可從本學院網頁（<http://www.ift.edu.mo>）內免費下載。凡於學院互聯網上下載各項公開招標相關資料的人士，有責任主動於該項投標截止時間前每日登上欄內獲取更新、修正等附加資料。購買招標卷宗的投標者應前往「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以了解是否有附加資料之說明文件。本學院不接受由於投標者本身責任而造成資料遺漏之訴求。

3. 投標資格

投標者必須具備ISO14001的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相關文件必須為經認證副本。

4. 實地視察日期及時間

為投標者安排的解釋會，將於**2018年9月3日**上午九時三十分(09:30)在位於「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協力樓禮堂」舉行，會後前往本招標之目的地點進行實地視察。

5. 聲明異議及解答

- 5.1. 如對本招標資料內容有任何疑問，應於**2018年9月6日**下午五時正前，以書面方式向旅遊學院提出，該文件可傳真至8598 3184、電郵至emily@ift.edu.mo或直接遞交至「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並須在其傳真頁面、電郵主旨或信封正面列明是次招標編號及名稱。
- 5.2. 所有按第5.1點提出的疑問將於**2018年9月21日**起，以書面方式回覆，並作為本項公開招標的“附加資料文件”，存放於「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啟思樓出納及查詢處」及上載於旅遊學院網頁，供投標者查閱或索取。
- 5.3. 如對遞交投標書程序有任何疑問，利害關係人可在辦公時間內透過電話（8598 1458或8598 1457）向旅遊學院查詢，旅遊學院將按照招標資料的內容作回覆。

6. 投標書

- 6.1. 期限



- 6.1.1. 投標者必須於**2018年10月8日**下午五時正(17:00)前把投標書交到位於「**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啓思樓出納及查詢處**」並索取收條，逾時提交的標書將不獲接納。
- 6.1.2. 倘若因暴風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澳門特別行政區之公共部門停止辦公，則遞交投標書之截止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及相同截止時間。
- 6.1.3. 如郵寄投標書，必須採用具收件回執之掛號方式。郵寄地址：**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而可能出現之遲誤或遺失，則屬競投商號/公司責任，於截止時間後才收到之投標書，將不獲考慮。
- 6.2. 形式
- 6.2.1. 投標書應按本方案附件格式具有公司標誌的信箋以中文或葡文編製，不得塗改，不得在行與行之間加字，不得刪改；如用打字機或電腦打印，必須用同一類型之打字機或電腦；如用手寫，必須用同一字體、字跡及墨水/圓珠筆書寫。
- 6.2.2. 投標者必須在投標書所有文件上**每頁簽名(由政府部門發出之文件正本除外)**，倘為公司則須由其合法代表簽署，並另行**加蓋公司印章**。
- 6.2.3. 若由受權人簽名，應附具經公證認可賦予該權力之授權書之正本或認證繕本，並放入招標方案第6.5.2.點所指“文件”的信封內。上述簽名須經公證認定。
- 6.3. 投標書應包括的資料
- 投標者必須提供以下資料：
- 6.3.1. 價格：
- 投標者須按照本方案附件一的指引填寫總價格(參閱本方案附件一之**擬本**)；及需按“表一”及“表二”的格式填寫，並提交載有本《招標方案》“表一”及“表二”之光碟；
  - 清潔人員服務費用(每位清潔人員/每小時/每月的清潔服務價格)；此價格應包括所有定期深層清潔服務及為清潔而提供的機械、用具及清潔劑的費用；
  - 清潔消耗用品費用；
  - 清潔人員及消耗品每年之總價格。
- 6.4. 組成投標書的文件
- 為符合投標資格，投標者必須遞交以下文件：
- 6.4.1. 經公證認定簽名之聲明書，其內應列明投標者的姓名、婚姻狀況及住所；如投標者為公司，聲明內應指明其公司名稱、公司總部地址、與履行合同



有關的分支機構，行政管理機關據位人之姓名，以及未因最近三年內結算之稅捐及稅項而結欠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債務(參閱本方案附件二之擬本)。

- 6.4.2. 有權行使投標者承擔義務人士經認證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 6.4.3. 證明其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社會保障之供款狀況符合規範之文件。
- 6.4.4. 簽名經公證認定之聲明書，其內指出如獲判給提供服務，必定提供確定擔保(參閱本方案附件三之擬本)。
- 6.4.5. 簽名經公證認定之聲明書承諾優先聘請本地工人，其內指出如獲判給提供服務，必定提供具備本行業兩年或以上經驗的本地員工佔團隊的數目(參閱本方案附件四之擬本)。
- 6.4.6. 如投標者為非本地居民，或是其總部不設在澳門特別行政區之企業，必須作出經公證認定簽名之書面聲明，聲明所有與本投標及提供之服務有關之行為，放棄受其他國家或地區之法院管轄，直至完成服務為止(參閱本方案附件五之擬本)。
- 6.4.7. 證明根據十二月三十一日第15/77/M號法律第33至35條及第16/2017號法律所規定豁免清繳之最近一年營業稅之文件。
- 6.4.8. 提交本方案第6.6.點所指之臨時擔保(參閱本方案附件六之擬本)。
- 6.4.9. 如投標者為公司，需提交附有公司組織章程及商業登記證明書。
- 6.4.10. 證明公司成立日期的文件。
- 6.4.11. 由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局稅務執行處發出之最新「無欠稅證明書」。
- 6.4.12. 投標者必須具備ISO14001的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相關文件必須為經認證副本。除了上述認證外，如能夠提供其他有效專業認證（例如ISO質量證書或其他同級認證，文件必須為經認證副本），所提供的有效證書數量將直接影響評標得分。
- 6.4.13. 投標者於2015年至今，曾為旅遊學院或酒店提供清潔服務(最少15名清潔人員)，須連續服務1年或以上，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作實（如合同、判給信及採購單等，文件必須為正本或經認證副本），否則不獲得分。只計算第1至5項，須在附表上列出最優的5個項目作評分(需按“表三”的格式填寫)。
- 6.4.14. 投標者有聘用特殊人士(有特殊需要，正接受復康服務的人士)並可派駐到位工作(需按“表四”的格式填寫)。



- 6.4.15. 根據表二所指，有關使用的清潔消耗用品的詳細資料及衛生用品的質量證明文件；及根據承投規則附件一所指，有關“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以執行清潔服務的完整資料。
- 6.4.16. 要求的所有證明文件應具法律效力，應遞交由有權限機關發出的正本或認證繕本，旅遊學院保留核實投標者所提供的資料的權利。
- 6.5. 提交投標書方式
- 6.5.1. 把第6.3點所指資料放入不透明、密封並以火漆封口之封套內，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為旅遊學院提供清潔服務之公開招標 – 投標書**」。
- 6.5.2. 把第6.4點所指之文件放入另一密封並以火漆封口的封套內，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為旅遊學院提供清潔服務之公開招標 – 文件**」。
- 6.5.3. 然後把上述兩個封套放入名為“**外封套**”的第三個封套內，同樣以火漆封口，信封面除註有投標者的姓名或公司名稱外，還應註明「**第5/P/2018號公開招標之投標書 – 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
- 6.6. 遞交及解除臨時擔保
- 6.6.1. 為保證正確及適時地遵守提交投標書需承擔之義務，投標者需以銀行擔保、現金方式向旅遊學院提供**澳門幣叁拾柒萬陸仟元(MOP376,000.00)**作為臨時擔保，抬頭為「**旅遊學院**」。
- 6.6.2. 遞交臨時擔保之文件：
- 以銀行擔保書形式的臨時擔保需由澳門特別行政區合法從事業務的信貸機構發出；或
  - 倘以現金存款形式提交臨時擔保，投標人需將款項存入旅遊學院開設於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的戶口，號碼為180101100819085，並指明存款的目的；經公證認定投標者簽名的證明文件和提供現金存款收據之正本[參閱本方案附件七(式樣一)]，或經公證認定投標者簽名及銀行機碼的證明文件[參閱本方案附件七(式樣二)]。
  - 上述文件必須連同第6.4點的其他文件放入第6.5.2.點的封套內。
- 6.6.3. 投標者如由開標日起計九十(90)日內沒有接到被判給提供服務的通知，有權要求解除已提供之臨時擔保。
- 6.6.4. 九十(90)日期限屆滿而無任何投標者申請解除臨時擔保，將視作投標者默許延長期限，直至有人提出該項申請為止，但此期限不得超過一百八十(180)日。



- 6.6.5. 投標者依上款所示要求解除臨時擔保，並不使其喪失在公開招標中之位置，所有投標書仍有被考慮判給提供服務之機會。
- 6.6.6. 當第6.6.3.點所指之期間屆滿，或在該期間屆滿前與任一投標者訂立合同，投標者有權即時要求解除臨時擔保。

## 7. 開標地點及日期

- 7.1. 開標將於**2018年10月9日**上午十時(10:00)，於「**澳門望廈山旅遊學院協力樓禮堂**」舉行。
- 7.2. 倘若因暴風雨或不可抗力之原因，澳門特別行政區之公共部門停止辦公，則開標日期及時間順延至緊接之首個工作日及相同開標時間。

## 8. 甄選標書

### 8.1. 甄選標書

- 8.1.1. 旅遊學院不接納不符合本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既定的要件或違反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的任何規定的標書。
- 8.1.2. 如欠缺第3.、6.3.1.及6.4.8.點所指的任何一項文件，則投標者立刻被淘汰。
- 8.1.3. 旅遊學院保留選取價格並非最低但卻適合的標書，以及因公共利益而不作出批給的權利。
- 8.1.4. 如文件未能符合本方案6.2.點及6.4.16.的形式要求，投標者應自開標程序結束之時起計二十四小時內補正有關不當事情。
- 8.1.5. 如未能符合本方案6.5.點之提交標書方式，投標者亦立刻被淘汰。



## 8.2. 甄選標書的標準

評分項目	評分 比重	評分準則 / 公式
1.投標價	60%	$\text{評分比重} \times \frac{\text{全部公司中的最低報價金額}}{\text{該公司報價金額}}$
2.同類服務經驗	10%	<p>投標者於 2015 年至今，曾為旅遊學院或酒店提供清潔服務(最少 15 名清潔人員)，須連續服務 1 年或以上，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作實 (如合同、判給信及採購單等)，否則不獲得分。</p> <p>符合上述要求的經驗資料，每項可得 2%，(只計算第 1 至 5 項，須在附表上列出最優的 5 個項目作評分，同類服務經驗最多可得 10%)</p>
3.專業認證	10%	<p>投標者如能夠提供其他有效專業認證(例如 ISO 質量證書或其他同級認證)。</p> <p>每份符合條件的有效專業認證可得 5%，認證必須為經認證副本，未能提供者將不獲得分。</p> <p>(最多可得 10%)</p>
4.客房清潔工	10%	$\text{評分比重} \times \frac{\text{擁有 1 年或以上的酒店房務清潔工作經驗的清潔工數量}}{\text{客房清潔工總數 4 人}}$ <p>未能提交相關工作證明將不獲得分。</p> <p>(最多可得 10%)</p>
5.本地清潔人員的工作經驗	6%	$\text{評分比重} \times \frac{\text{擁有 2 年或以上的清潔工作經驗的本地員工數量}}{\text{全部清潔人員總人數}}$ <p>未能提交聲明書者將不獲得分。</p> <p>(最多可得 6%)</p>
6.聘用特殊人士(有特殊需要，正接受復康服務的人士)	4%	<p>公司有聘用特殊人士，並可派駐到位工作</p> <p>派駐 1 名可得 2%；</p> <p>派駐 2 名可得 4%。</p>
	100%	



### 8.3. 判給合約

- 8.3.1. 須將判給以具收件回執的掛號信通知意屬的投標人，並要求該投標人在8日內提交明確指出金額的確定擔保。
- 8.3.2. 提交予旅遊學院的屬意投標書的投標者必須在收到合同擬本後五(5)日內對其表明意見，如期限屆滿，投標者未表明意見，合同視為被核准。
- 8.3.3. 提供服務的合約為期二十四個月，但旅遊學院會於被判給人提供服務滿六個月後，評核被判給人的服務表現。若被判給人之服務表現未達要求，旅遊學院有權單方面終止合約，而無需作任何賠償。
- 8.3.4. 只有當合同擬本所產生的義務並未在競投的基本文件和利害關係人的標書內註明時，方接納由此而引致對合同擬本所提出的聲明異議。
- 8.3.5. 編制及簽訂合同的費用一概由被判給人負責。
- 8.3.6. 如屬公司簽訂合同時，負責簽署者必須出示法定代表的證明文件。
- 8.3.7. 應遵守所有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行政當局簽訂合同的澳門法例。

### 8.4. 確定擔保

- 8.4.1. 倘獲判給此項服務時，被判給人必須提交確定擔保；
- 8.4.2. 被判給人應自判給通知發出日起計8日內，提交總值相當於判給總金額百分之四的確定擔保，否則其所提交的臨時擔保將歸旅遊學院所有，且該判給立即失去效力；
- 8.4.3. 上述確定擔保得以提交經公證認定銀行代表簽名的銀行擔保證明文件（**參閱本方案附件八之擬本**），或經公證認定被判給人簽名的證明文件和提供現金存款收據之正本[**參閱本方案附件九(式樣一)**]；或經公證認定被判給人簽名及銀行機碼的證明文件[**參閱本方案附件九(式樣二)**]；
- 8.4.4. 倘以現金存款形式提交確定擔保，須將款項存入旅遊學院開設於中國銀行澳門分行之戶口，號碼為180101100819085，並指明存款的目的；
- 8.4.5. 應提交由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合法經營的銀行機構發出的銀行擔保書，以確保當旅遊學院根據法律和合同規定提出要求時，交付擔保款項；
- 8.4.6. 於合同的有效期結束，以及完成最後的清償後，被判給人得請求退還被用作擔保的款項。

## 9. 投標者需作出之解釋

- 9.1. 旅遊學院認為有需要時，投標者必須對組成其投標書之文件作出解釋，以便旅遊學院對其提供優良的清潔服務之技術保證作出評估。





- 9.2. 同樣，當旅遊學院在投標書審議階段對投標者之財政狀況或執行及提供本招標工作或服務的技術能力存有疑問，可要求投標者提供有關資料及證明。
- 9.3. 被要求對投標書及其組成文件作出之一切解釋，投標者必須於八(8)日內為之。

#### **10. 最低工資規定**

投標者必須保證參與本服務的清潔人員適用第58/2015號行政長官批示修改之前經第219/2011號行政長官批示及第157/2013號行政長官批示所修改的第250/2007號行政長官批示第一款(一)項最低工資制度的規定，即每小時最低澳門幣叁拾元正(MOP30)、每日最低澳門幣貳佰肆拾元正(MOP240)或每月最低澳門幣陸仟貳佰肆拾元正(MOP6,240)。

#### **11. 適用之法例**

本招標方案如有遺漏之處，應遵守七月六日第63/85/M號法令、及五月十五日第30/89/M號法令修改的十二月十五日第122/84/M號法令及其他適用於澳門特別行政區之法例。

#### **12. 理解**

本《招標方案》的理解以中文文本為準。



招標方案附件一

**投標書**

(1) \_\_\_\_\_，婚姻狀況 (2)\_\_\_\_\_ 居住於  
(3)\_\_\_\_\_ (4) 持有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由  
\_\_\_\_\_ 簽發，編號為 \_\_\_\_\_ 之身份證明文件，[(5)根據附上由 \_\_\_\_\_，  
\_\_\_\_\_ 籍，出生於 \_\_\_\_\_，居住於 \_\_\_\_\_，於 \_\_\_\_/\_\_\_\_/\_\_\_\_  
簽署之授權書，以被授權人身份有權執行有關行為]，作為位於  
\_\_\_\_\_ 之 \_\_\_\_\_ 公司(6)擁有人／代表人，有權執行有關  
行為，在得悉有關第5/P/2018 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之招  
標方案及承投規則後，現謹提交以下投標書，內附提供上述服務之總價格(7) \_\_\_\_\_，  
並承諾按照招標方案及承投規則之規定及條件提供服務。

日期

簽名

- (1) 投標者或受權人姓名；
- (2) 投標者或受權人婚姻狀況；
- (3) 投標者或受權人住所；
- (4) 投標者或受權人之身分資料；
- (5) 投標書由受權人簽名時填寫；
- (6) 按實際情況填寫；
- (7) 總價格只在附件內註明。

備註：本附件僅作參考，不得作為投標書遞交



### 聲 明 書

(1) \_\_\_\_\_， 婚 姻 狀 況 (2)\_\_\_\_\_ 居 住 於  
(3)\_\_\_\_\_ (4)持有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簽發，編號  
為之身份證明文件，[(5)根據附上由\_\_\_\_\_， \_\_\_\_\_ 籍， 出生於\_\_\_\_， 居  
住於\_\_\_\_\_， 於\_\_\_\_/\_\_\_\_/\_\_\_\_簽署之授權書，以被授權人  
身份有權執行有關行為]，作為位於\_\_\_\_\_之\_\_\_\_\_公  
司(6)擁有人／代表人，參加第5/P/2018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  
務”，特此聲明“\_\_\_\_\_”公司未因最近三年內結算之稅捐及稅項而欠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債務。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 (1) 投標者或受權人姓名；
- (2) 投標者或受權人婚姻狀況；
- (3) 投標者或受權人住所；
- (4) 投標者或受權人之身分資料；
- (5) 投標書由受權人簽名時填寫；
- (6) 按實際情況填寫。

備註：本附件僅作參考，不得作為聲明書遞交



聲 明 書

(1) \_\_\_\_\_， 婚 姻 狀 況 (2)\_\_\_\_\_ 居 住 於 (3)  
\_\_\_\_\_ (4)持有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_\_\_\_\_簽發，編號為  
之身份證明文件，[(5)根據附上由\_\_\_\_\_， \_\_\_\_\_ 籍， 出生於\_\_\_\_\_  
， 居住於\_\_\_\_\_， 於\_\_\_\_/\_\_\_\_/\_\_\_\_簽署之授權書，以被授權  
人身份有權執行有關行為]， 作為位於 \_\_\_\_\_ 之  
\_\_\_\_\_公司(6)擁有人／代表人，參加第5/P/2018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  
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特此聲明“\_\_\_\_\_”公司如獲判給提供服務，  
允諾必定提供確定擔保。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 (1) 投標者或受權人姓名；
- (2) 投標者或受權人婚姻狀況；
- (3) 投標者或受權人住所；
- (4) 投標者或受權人之身分資料；
- (5) 投標書由受權人簽名時填寫；
- (6) 按實際情況填寫。

備註：本附件僅作參考，不得作為聲明書遞交



聲 明 書

(1) \_\_\_\_\_，婚姻狀況(2)\_\_\_\_\_ 居住於(3) \_\_\_\_\_ (4)持有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簽發，編號為\_\_\_\_\_之身份證明文件，[(5)根據附上由\_\_\_\_\_，\_\_\_\_\_籍，出生於\_\_\_\_\_，居住於\_\_\_\_\_，於\_\_\_\_/\_\_\_\_/\_\_\_\_簽署之授權書，以被授權人身份有權執行有關行為]，作為位於\_\_\_\_\_之\_\_\_\_\_公司(6)擁有人／代表人，參加第5/P/2018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特此聲明“\_\_\_\_\_”公司將優先聘請本地工人。如獲判給提供服務，允諾提供具備本行業兩年或以上經驗的本地員工佔團隊的數目為\_\_\_\_\_ (名)。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 (1) 投標者或受權人姓名；
- (2) 投標者或受權人婚姻狀況；
- (3) 投標者或受權人住所；
- (4) 投標者或受權人之身分資料；
- (5) 投標書由受權人簽名時填寫；
- (6) 按實際情況填寫。

備註：本附件僅作參考，不得作為聲明書遞交



### 聲 明 書

(1) \_\_\_\_\_，婚姻狀況(2)\_\_\_\_\_ 居住於(3) \_\_\_\_\_ (4)持有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由\_\_\_\_\_簽發，編號為之身份證明文件，[(5)根據附上由\_\_\_\_\_，\_\_\_\_\_籍，出生於\_\_\_\_\_，居住於\_\_\_\_\_，於\_\_\_\_/\_\_\_\_/\_\_\_\_簽署之授權書，以被授權人身份有權執行有關行為]，作為位於\_\_\_\_\_之\_\_\_\_\_公司(6)擁有人／代表人，為一切法律效力，特此聲明有關第5/P/2018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2019-2020年清潔服務”之一切事宜，祇受澳門特別行政區之法律及法院約束及管轄，明確放棄受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法院管轄。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 (1) 投標者或受權人姓名；
- (2) 投標者或受權人婚姻狀況；
- (3) 投標者或受權人住所；
- (4) 投標者或受權人之身分資料；
- (5) 投標書由受權人簽名時填寫；
- (6) 按實際情況填寫。

備註：本附件僅作參考，不得作為聲明書遞交



招標方案附件六

用以保證履行提交第5/P/2018號公開招標投標書所需履行之義務之銀行擔保的格式

金額：澳門幣\_\_\_\_\_元正

銀行擔保編號\_\_\_\_\_

應第5/P/2018號公開招標投標者\_\_\_\_\_ (1) 之要求，  
\_\_\_\_\_ (2) 銀行現開具抬頭人為“旅遊學院”，金額為  
\_\_\_\_\_ (3) 之銀行擔保乙份，以保證上述投標者完全正確及適時地履行提交投標  
書所需履行之義務，本銀行保證支付旅遊學院因投標者沒有履行義務而要求繳付之任何  
金額，但以本銀行擔保之金額為限。

日期

簽名

- (1) 投標者姓名或投標公司名稱；
- (2) 銀行名稱；
- (3) 註明銀行擔保之金額。



(式樣一)

臨時擔保

以現金存款方式提供

本人\_\_\_\_\_ (1) \_\_\_\_\_，代表\_\_\_\_\_ (2) \_\_\_\_\_，以投標者的身份，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五條第一款規定，將金額 MOP\_\_\_\_\_ (3) \_\_\_\_\_ (澳門幣\_\_\_\_\_元正) 存入中國銀行澳門分行的戶口 (賬戶號碼：180101100819085)，作為臨時擔保，以擔保投標者準確及依時履行因遞交“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投標書而須承擔的義務。此存款的收款人為旅遊學院，並且只能在其許可下才獲退回。(4)

聲明人(5)

\_\_\_\_\_  
(經公證認定的簽名及組織或機構蓋章)

2018 年 月 日

註：

- (1) 投標者代表的認別資料 (姓名、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和編號、婚姻狀況、出生地、國籍、職業及住址)；
- (2) 投標者的認別資料 (倘屬自然人的投標者，填上投標者的姓名；倘屬組織或機構，則填上組織或機構名稱和總部地址)；
- (3) 數目及其大寫；
- (4) 應同時遞交有關收據之正本；
- (5) 聲明人必須與投標書的簽署人相同。





(式樣二)

臨時擔保

以現金存款方式提供

金額：澳門幣 \_\_\_\_\_元  
存款憑單編號：\_\_\_\_\_

本人(1)\_\_\_\_\_，代表(2)\_\_\_\_\_，以投標人之身份，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十五條第一款規定，將金額 MOP (3)\_\_\_\_\_（澳門幣\_\_\_\_\_元正）存入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賬戶號碼：180101100819085），作為臨時擔保，以擔保投標人準確及依時履行因遞交“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投標書而須承擔的義務。此存款的收款人為旅遊學院，並且只能在其許可下才獲退回。

聲明人(4)

\_\_\_\_\_  
(經公證認定的簽名及組織或機構蓋章)

2018 年 月 日

(5)

\_\_\_\_\_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蓋章]

註：

- (1) 投標人代表的認別資料（姓名、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和編號、婚姻狀況、出生地、國籍、職業及住址）；
- (2) 投標人的認別資料（倘屬自然人的投標人，填上投標人的姓名；倘屬組織或機構，則填上組織或機構名稱和總部地址）；
- (3) 數目及其大寫；
- (4) 聲明人必須與投標書的簽署人相同；
- (5) 如以此式樣作為銀行存款單正本，須有銀行蓋章及銀行存款機碼。



## 確定擔保

### 以銀行擔保方式提供

金額：澳門幣 \_\_\_\_\_元

銀行擔保書編號： \_\_\_\_\_

應第 5/P/2018 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被判給人 (1) \_\_\_\_\_ 的要求，由(2) \_\_\_\_\_ 透過本文件，提供銀行擔保，金額為 MOP(3) \_\_\_\_\_ (澳門幣 \_\_\_\_\_ 元正)，作為確定擔保，以擔保被判給人準確及完全履行因簽訂第 5/P/2018 號公開招標“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的合同而要承擔的義務。當旅遊學院按照法律規定提出要求時，本銀行就即時提交上述金額的全部款項，以及放棄預先扣押的權利。

本擔保的效力至旅遊學院明確地准予解除為止，且未經其同意不得撤銷或修改。

銀行代表

\_\_\_\_\_  
(經公證認定的簽名及銀行蓋章)

2018 年 月 日

註：

- (1) 被判給人的認別資料 (倘屬自然人的投標人，填上投標人的姓名；倘屬組織或機構，填上組織或機構名稱和總部地址)；
- (2) 擔保機構之詳細身份資料；
- (3) 數目及其大寫。



(式樣一)

確定擔保

以現金存款方式提供

本人(1)\_\_\_\_\_，代表(2)\_\_\_\_\_，以被判給人的身份，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四十三條第一款、第四十四條及第四十五條的規定，將金額 MOP(3)\_\_\_\_\_（澳門幣\_\_\_\_\_元正）存入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賬戶號碼：180101100819085），作為確定擔保，以擔保被判給人準確及完全履行因簽訂“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的合同而要承擔的義務。此存款的收款人為旅遊學院，並且只能在其許可下才獲退回。(4)

聲明人(5)

\_\_\_\_\_  
(經公證認定的簽名及組織或機構蓋章)

2018 年 月 日

註：

- (1) 被判給人代表的認別資料（姓名、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和編號、婚姻狀況、出生地、國籍、職業及住址）；
- (2) 被判給人的認別資料（倘屬自然人的投標人，填上投標人的姓名；倘屬組織或機構，填上組織或機構名稱和總部地址）；
- (3) 數目及其大寫；
- (4) 應同時遞交有關收據之正本；
- (5) 聲明人必須與投標書的簽署人相同。



(式樣二)

確定擔保

以現金存款方式提供

金額：澳門幣 \_\_\_\_\_元

存款憑單編號：\_\_\_\_\_

本人(1)\_\_\_\_\_，代表(2)\_\_\_\_\_，以被判給人的身份，根據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第四十三條第一款、第四十四條及第四十五條的規定，將金額 MOP(3)\_\_\_\_\_（澳門幣\_\_\_\_\_元正）存入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賬戶號碼：180101100819085），作為確定擔保，以擔保被判給人準確及完全履行因簽訂“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的合同而要承擔的義務。此存款的收款人為旅遊學院，並且只能在其許可下才獲退回。

聲明人(4)

\_\_\_\_\_  
(經公證認定的簽名及組織或機構蓋章)

2018 年 月 日

(5)

\_\_\_\_\_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蓋章]

註：

- (1) 被判給人代表的認別資料（姓名、身份證明文件種類和編號、婚姻狀況、出生地、國籍、職業及住址）；
- (2) 被判給人的認別資料（倘屬自然人的投標人，填上投標人的姓名；倘屬組織或機構，填上組織或機構名稱和總部地址）；
- (3) 數目及其大寫；
- (4) 聲明人必須與投標書的簽署人相同；
- (5) 如以此式樣作為銀行存款單正本，須有銀行蓋章及銀行存款機碼。



表一 招標方案報價  
(澳門幣)

人力資源表

望廈校區

職位	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sup>3</sup>	每週工作日	每天工作時數	工作範圍	時薪	月薪	年薪
清潔管工 (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1名 及 227小時	週一至五	9小時 (0830-1830)	負責全學院之清潔巡查監督清潔人員、作為本學院與清潔公司之溝通橋樑等。			
		週六	7小時 (0900-1700)				
特別清潔工 (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2名 及 253小時	週一至五	10小時 (0800-1900)	負責較特別之清潔工作，搬運物件及課室和會議之設置工作等。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夜更清潔工 (其中一名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2名 及 288小時	週日至五	11小時 (2000-0800)	負責所有地台保養、教學廚房、賓館廚房、主廚房、餅房、教學餐廳後樓梯牆身、啓思樓走廊、協力樓大堂天花及牆身、天面去水渠、所有沙井、員工餐廳後樓梯、停車場及後樓梯、員工餐廳及露台、賓館水吧、學生休息室、多媒體語言室及其他突發性工作等。			
	1名 及 262小時	週一至六(所有公眾假期均需上班)	10小時 (2100-0800)				
賓館清潔工(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1名 及 353小時 (所有公眾假期均需上班)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賓館內外樓梯、賓館餐廳、賓館廚房、賓館會議室、健身室、園景會議室、工程部辦公室、協助設置會議場地及插花等、賓館前堂辦公室。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週日(每週一天例假)	8小時 (0800-1700)	負責清潔賓館所有範圍。			



職位	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sup>3</sup>	每週工作日	每天工作時數	工作範圍	時薪	月薪	年薪
協力樓 清潔工	1名 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協力樓大堂及課室、電腦部辦公室、公關部辦公室、酒吧及茶藝課室、電腦室、教學廚房連洗手間及更衣室及學生休息室等。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教學餐廳 清潔工	2名 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教學餐廳所有範圍、主廚房洗手間、會計及人事部辦公室、院長辦公室及附近之辦公室、飾櫃連走廊、示範廚房、獨立廚房、鄰近入口斜坡及教學餐廳之餐飲部辦公室等。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教學餐廳 圖書館 清潔工	1名 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員工餐廳廚房、平台及洗手間、圖書館上下層、保安室、E202及T202辦公室、協力樓一樓教師辦公室、洗手間及多媒體語言室。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啟思樓 清潔工	3名 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啟思樓所有樓層等。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啟思樓 清潔工	1名 及 310小時 (所有公眾 假期均需上 班)	週一至五	11小時 (1100-2300)	負責啟思樓所有樓層等。			
		週六及日 (每週一天例假)	8小時 (0800-1700)				
劇場 清潔工	1名 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賓館辦公室、劇場連洗手間、總務部辦公室、司機辦公室連後花園、劇場走廊辦公室、布草房及採購部辦公室及清潔玻璃。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職位	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sup>3</sup>	每週工作日	每天工作時數	工作範圍	時薪	月薪	年薪
客房清潔工 <sup>2</sup> (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4名 及 331小時 (所有公眾假期均需上班)	週一至五	12小時 (0800-2100)	提供賓館所有客房之房務服務及日常清潔、負責清潔啓思樓辦公室、協力樓二樓教師辦公室、工程部工作室、廚餘機、教學廚房鄰近的餐飲部辦公室、電腦部辦公室及 EG21B 電腦部辦公室。			
		週六及日 (每週一天例假)	8小時 (0900-1800)				
*請註明能提供擁有一年或以上的酒店房務清潔工作經驗的清潔工數量: _____(名)並提供適當證明。							
布草房清潔工	1名 及 296小時 (所有公眾假期均需上班)	週一至五	12小時 (0800-2100)	負責處理布草房及學院所有玻璃清潔工作。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園藝清潔工	1名 及 235小時	週一至六	9小時 (0730-1730)	負責清潔及協助園藝工作。			
採購部清潔工	1名及 174小時	週一至五	8小時 (0900-1200) (1230-1730)	負責一般搬運工作。			
廚房清潔工 <sup>2</sup>	13名 及 196小時	每週工作約45小時	---	負責清洗碗碟及其他雜務等。  (農曆新年及聖誕除外)			
廚房清潔工 <sup>2</sup>	2名 及 196小時	每週工作約45小時	---	協助處理食物及清洗碗碟。  (農曆新年及聖誕除外)			
每名超時工作清潔工							
總金額							



### 展望樓

職位	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每週工作日	每天工作時數	工作範圍	時薪	月薪	年薪
展望樓清潔工 (其中一名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4名及 318小時	週一至五	13小時 (0700-2100)	負責清潔展望樓所有樓層等、搬運物品、課室和會議之設置工作等。			
		週六	8小時 (0800-1700)				
展望樓清潔工	1名及 310小時 (所有公眾假期均需上班)	週一至五	11小時 (1100-2300)				
		週六及日 (每週一天例假)	8小時 (0800-1700)				
總金額							

### 東亞樓

職位	人數及每人每月平均工作時數	每週工作日	每天工作時數	工作範圍	時薪	月薪	年薪
宿舍清潔工 (其中一名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5名及 336小時	週一至日	11小時 (0800-2000)	負責學生宿舍各樓層公共地方如走廊、洗手間、休憩室、茶水間、活動室及溫習室等的日常清潔,宿舍定期的深層清潔。			
宿舍清潔工	1名及 336小時		11小時 (0800-2000)	負責宿舍設施跟進事宜,外來訪客的布草點算、儲存及清洗管理,以及其他清潔工作。			
夜間宿舍清潔工 (必須配備手提電話)	1名及 336小時		11小時 (2000-0800)	負責於夜間清潔各學生宿舍住宿樓層公共地方,處理垃圾等。			
總金額							

註: 公眾假期亦需上班





<sup>1</sup> 上表所提及之特別清潔工作大概如下：

望廈校區		
1	劇場、人事及會計部地台打蠟	每年
2	為賓館床褥及餐廳座椅除蟻	
3	清洗第三座水池	每半年
4	清洗第二座水池	
5	清洗賓館 B 水池	
6	清洗賓館餐廳黃色篷	
7	清洗啟思樓停車場捲閘	
8	清洗兩個停車場	
9	清洗全院所有課室連天花及打蠟	
10	清洗全院所有地氈如下： 電腦室、多媒體語言室、圖書館、賓館辦公室、大禮堂、禮堂、教務處辦公室、院長辦公室、園景會議室及健身室	
11	清洗劇場斜路之石米地及斜坡	
12	清洗啟思樓外牆	
13	清洗課室窗簾	
14	清洗啟思樓地下水池及天井地台	
15	清洗空中走廊之地台及玻璃	
16	清洗所有沙井(餅房/B3 停車場)	
17	清洗總務部辦公室外之後花園地磚	
18	模擬前堂打蠟	
19	清洗通往圖書館外打喺位置之地氈	每月
20	清洗所有水機及制冰機	
21	清洗啟思樓正門之玻璃頂	
22	清洗圖書館外之石米地	
23	清洗圖書館外正門玻璃頂天幕	
24	清洗太陽能光伏板	
25	清潔各類機房及倉庫	
26	清洗採購部雪櫃	
27	清洗賓館正門外魚池	每 2 週
28	清洗賓館正門外噴水池	
29	清洗賓館天井兩個噴水池	
30	清洗啟思樓樓梯頂之玻璃天幕	每 2 週
31	清洗空中花園之玻璃窗	
32	圖書館外打喺位置雲石保養	每週
33	清洗所有化油井(教學廚房/學生及員工餐廳/賓館廚房)	
34	清洗所有過路井(主廚房/圖書館/賓館廚房)	每天
35	清洗天面明渠 *特別是雨季	



展望樓		
1	清洗展望樓外牆	每年
2	大堂及禮堂打蠟	每半年
3	清洗全院所有課室連天花	
4	清洗禮堂地氈	每季
5	清洗停車場	
6	清洗雪櫃	每月
7	清洗所有水機	
8	清洗入口大門玻璃	
東亞樓		
1	清洗全大樓的宿舍房間連天花	每年
2	清洗東亞樓外牆	
3	清洗停車場	每半年
4	清洗水箱	
5	清洗雪櫃	每季
6	清洗各樓層冷氣機隔塵網	
7	清洗所有水機	每月
8	清洗 5 樓、9 樓平台	

<sup>2</sup> 此兩工種之清潔人員將按實際需要而安排工作，廚房清潔人員有需要輪班工作。

<sup>3</sup> 每月的工作時數是以每週的工作時數乘以 4.36 周(30.5 天/7 天)得知。

全部清潔人員總數: **50**人

24個月的工作總時數: 328,344

清潔人員每月服務之月費: \_\_\_\_\_

清潔人員每月服務之平均時薪: \_\_\_\_\_

清潔消耗用品每月之月費(由表二計得): \_\_\_\_\_

清潔人員及消耗用品的總價格(24個月): \_\_\_\_\_

備註：投標者亦可根據本身的專業經驗參照表一及表二之格式向本學院建議各清潔工作崗位所需的人數、時數及清潔消耗用品的使用量作另行報價



表二 – 招標方案報價

由被判給人提供的清潔消耗用品表

清潔用品名稱	每月平均 使用數量	每月價格 (MOP)	建議之物 料品牌
大卷中抽抹手紙 請列出抹手紙箱: 每個 MOP _____ /單價	740 卷		
大卷衛生紙 請列出廁紙箱: 每個 MOP _____ /單價	740 卷		
卷裝廁紙(小)	650 卷		
風琴式方型環保抹手紙 (供望廈迎賓館及教學餐廳之男女洗手間使用) 註 1	110 包		
潔柔面紙巾(或同級)	680 盒		
可生物降解的風琴式黑色垃圾膠袋 註 1 (70cm+25cm) X 110cm X 0.07mm	4500 個		
可生物降解的風琴式黑色垃圾膠袋 註 1 (62cm+20cm) X 80cm X 0.07mm	9500 個		
可生物降解的白色垃圾膠袋 (33cm X 60cm) 註 1	9500 個		
可生物降解的黃色垃圾膠袋 (33cm X 60cm) 註 1	90 個		
滴露(5 升)	9 桶		
洗手液(5 升)	20 桶		
衛生紙袋	3600 個		
沐浴露(5 升)	10 桶		
洗髮水(5 升)	10 桶		
JohnsonDiversey - Softcare Med (H5)或同級之免過水消毒洗手液 (必須配合本學院現有之洗手液座) 請列出消毒洗手液機:每個 MOP _____ /單價	80 包		
每月消耗用品之總價格	---		

註 1: 環保抹手紙及可生物降解的垃圾膠袋均為必須之環保物品，需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註 2: 以上清潔消耗用品之數量是按現聘清潔公司按 2018 年的使用量提供。消耗用品的實際用量可經學院及被判給公司按實際情況作增減。建議之物料之質量要與本學院現在使用之質量相同。



表三 – 招標方案同類服務經驗

同類服務經驗 (佔總評分比重 10%)				
<p>投標者於 2015 年至今，曾為旅遊學院或酒店提供清潔服務(最少 15 名清潔人員)，須連續服務 1 年或以上，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作實 (如合同、判給信或採購單等，文件必須為正本或經認證副本)，否則不獲得分。</p> <p>符合上述要求的經驗資料，每項可得 2%，(只計算第 1 至 5 項，須在附表上列出最優的 5 個項目作評分，同類服務經驗最多可得 10%)</p>				
序號	客戶名稱	服務機構	服務年期 (壹年或以上方可得分)	服務人數 (最少 15 名清潔人員)
例	旅遊學院	為旅遊學院提供清潔服務	01/01/2016~31/12/2018	45 名
1				
2				
3				
4				
5				

註：只應填最優之五項，倘多於五項，則只選取清單中首五項進行甄審。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表四 – 招標方案(聘用特殊人士)

投標者公司有聘用特殊人士(有特殊需要，正接受復康服務的人士)，並持有由社會工作局發出之殘疾評估登記證，並可派駐到位工作提供清潔服務:

人數 (✓)	持有殘疾評估登記證 (✓)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1 名 <input type="checkbox"/> 2 名	<input type="checkbox"/> 持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殘疾評估登記證式樣: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社會工作局  
GOVERNO DA RAEM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相 片  
FOTO

**殘疾評估登記證**  
Cartão de Registo de Avaliação de Deficiência

**(姓名)**  
**(NOME)**

編號：  
N.º

發出日期：  
Data da emissão

有效期至：  
Válido até

殘疾類別 (級別)：  
Tipo de deficiência(Grau)

身份證編號：  
N.º do BIR

性別：  
Sexo

備註：

1. 獲發此證，即表示持證者經已接受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安排的殘疾專業評估。經評定的殘疾類別及級別結果已登錄於社會工作局的殘疾評估資料庫。
2. 本證逾期無效。持證者或其法定代理人可於有效期屆滿前三個月，向社會工作局辦理續期。
3. 如拾獲此證，請交回社會工作局或郵寄至澳門郵政信箱 1188 號。
4.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8403927。

Obs.:

1. A concessão do presente cartão implica que o seu titular tenha sido sujeito a avaliação específica organizada pelo Governo da RAEM, sendo o resultado de avaliação relativo ao tipo e grau de deficiência registado na base de dados sobre avaliação de deficiência do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2. O presente cartão caduca pelo decurso do seu prazo de validade, podendo o seu titular ou seu representante legal requerer a renovação junto do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três meses antes do termo desse prazo.
3. Se encontrar este cartão, é favor proceder à sua entrega ao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ou remeter para a Caixa Postal 1188 Macau.
4. Para mais esclarecimentos, é favor ligar para o número 28403927 durante o horário de expediente.

社工局 格式 201 (IAS – Modelo 201)    B8 規格印件 (Formato B8 Imp)

日期

(經公證認定之)簽名



第 5/P/2018 號公開招標  
為旅遊學院提供 2019-2020 年清潔服務  
承投規則

1. 招標目的

- 1.1 本承投規則適用於為旅遊學院（包括：啓思樓、望廈迎賓館、協力樓、教學餐廳大樓、展望樓及東亞樓）及旅遊學院指派的場所提供為期24個月之清潔服務之合同。
- 1.2 本承投規則內所載之清潔人員數目及時數值（請參閱招標方案報價表一）可在與被判給人所訂合同有效期內作出更改，增加或減少服務及/或清潔人員數目。在不調整平均時薪的情況下，可以根據旅遊學院的需要而臨時或確定調動清潔人員。此外，招標方案報價表一所列舉的全年24個月工作時數328,344小時僅為估計時數，本學院將根據實際情況增加或減少服務時數，只要增加之時數不超過總數的百分之三十(30%)，又或減少之時數不超過總數的百分之三十(30%)，被判給人須在合同有效期內以不調整平均時薪的情況下提供服務。
- 1.3 清潔消耗用品之提供  
大型抹手紙、大型衛生紙、卷裝廁紙、方型抹手紙、垃圾袋、滴露、洗手液等清潔消耗用品皆屬本招標範圍。被判給人應負責供應與本學院現用相同質量並經消委會認證合格的物料（請參閱招標方案表二本學院於2018年使用之數量作參考及報價）。

2. 承批款項的結算

- 2.1. 經協訂的投標價由旅遊學院按照每月提供的服務支付予被判給人，直至合同期限屆滿為止。
- 2.2. 有關款項將透過支票以本地貨幣（澳門幣）支付予被判給人，並須由2019及2020年度旅遊學院本身預算的專有項目中支付。
- 2.3. 合同生效期間不得加價。

3. 期限

- 3.1. 合同由2019年1月1日起生效至2020年12月31日止。

4. 批給條件



被判給人須完全且依時履行本承投規則及與旅遊學院簽訂的合同所載的全部條件，否則被科處既定的處罰。

## 5. 特別義務

### 5.1 旅遊學院之特別義務

- (a) 提供儲存清潔機械、用具、清潔劑及消耗品之貨倉一個；
- (b) 免費供應水電。

### 5.2 被判給人之特別義務：

#### 5.2.1 被判給人必須承擔下列責任：

- (a) 負責提供清潔服務之工作人員必須遵守旅遊學院之紀律及組織規則，例如嚴守職業秘密；
- (b) 被判給人必須在承判後和提供合同服務前，提交本招標項目的清潔人員的工作意外保險單和第三者意外保險單（因提供服務而引致第三者受傷所作出的賠償）；
- (c) 隨時向旅遊學院提供有關清潔人員的出勤情況；
- (d) 保證清潔人員在上班時佩帶工作證及穿著整齊制服，此等工作證和制服須由被判給人提供及先經旅遊學院同意；
- (e) 被判給人應更換不能正確履行職務(例如認真及專注等義務)之工作人員；
- (f) 被判給人須對於其工作人員在旅遊學院設施提供服務時的過失引致的任何損失進行賠償；
- (g) 被判給人必須經常保存足夠物料及器材供清潔工人進行日常清潔工作；
- (h) 被判給人須根據本承投規則之**附件一**之要求提供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進行日常清潔工作；
- (i) 被判給人必須對所有提供服務的員工負責，尤其是涉及薪金、交通津貼、保險金以及其他方面的福利；
- (j) 被判給人聘用的隊長主要協調及管理所有清潔人員的工作，旅遊學院在總務部中委任清潔協調員，該協調員將與隊長合作解決在標書範圍內有關清潔及其他問題；
- (k) 如需要於旅遊學院搬離任何物件須先知會總務部；



- (l) 每年颱風季節引致的破壞或突發性的水浸，清潔人員要負責清理；
- (m) 被判給人必須確保整個清潔隊伍之穩定性；
- (n) 被判給人與學院需進行定期工作會議，確保服務符合學院要求及適時向被判給人反映需跟進的事項。

### 5.3 隊長

5.3.1 被判給人必須指派一名清潔隊長負責旅遊學院內的一切事務。

- a) 被判給人承諾，承判後及有關合約開始實施前 10 天，提交清潔服務隊長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
- b) 在承判後及有關合約開始實施前 10 天，被判給人應提交隊長之工作意外保險單。
- c) 被判給人必須通過隊長，跟進員工之工作並作出所需之指導，以保證服務質素。

## 6. 清潔人員

6.1. 被判給人承諾，承判後及有關合約開始實施前 10 天，提交所有清潔人員之名單，連同每一人員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特殊人士之殘疾證明文件(倘適用)，工作意外保險單及體格檢查合格書。

### 6.2. 人員的替換

6.2.1 被判給人承諾，除了本承投規則第 5.2.e 點提出的情況之外，被判給人必須盡量避免更換隊長或清潔人員。因休假或缺勤而需被其他人員暫代者亦應以固定人員替代，以便能夠確保所有清潔人員均能清楚了解和熟識所屬範圍的清潔工作。

6.2.2 若必須暫時或確定性替換任何清潔人員，被判給人必須三個工作天前通知學院，並於下列限期內提交以下文件和資料：

- a) 替代者的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替代日期和工作地點（在替代開始日期起前兩個工作天提交）。
- b) 替代者的工作意外保險單(在替代開始日期前兩個工作天提交)。
- c) 若屬替代廚房清潔工的情況，尚需提交從事餐飲業所要求的體格檢查合格書(在替代開始日期前兩個工作天提交)。
- d) 特殊人士之殘疾證明文件(倘適用)





- 6.2.3 若必須暫時更換隊長 1 天或以上或確定性更換之，被判給人必須以同等經驗者進行有關替代（替代者之履歷必須首先獲旅遊學院同意，替代者才可正式擔任有關職務），此外，需於替代開始日期前五個工作天通知學院，並於下列限期內提交以下文件：

替代者的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意外保險單、替代日期和工作地點（在替代開始日期前 3 個工作天提交）。

6.3 上述 6.2.2 及 6.2.3 之替代時間少於 1 天，只需口頭通知學院。

## **7. 工作人員數目及時間表**

- 7.1. 對於各地點的每日清潔人員數量及工作時間表，投標人需參閱招標方案報價表一。
- 7.2. 對於每週、每月、每季等進行的深層清潔服務，若認為兩位特別清潔人員不能完全處理，被判給人需自行計劃工作人員數目（見招標方案報價表一）。
- 7.3. 工作或地點之分配應看員工能否適當融入及培訓而進行。
- 7.4. 工作時間表及人員分配表，均可根據實際需要，在旅遊學院/被判給人主動或提議下更改。

## **8. 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

- 8.1 被判給人之投標書內必須具有承諾在旅遊學院內使用的清潔機械、用具及其他清潔劑之詳細資料及目錄。若為環保產品，被判給人須於資料中註明並提供證明文件。
- 8.2. 被判給人須確保使用的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的數量和種類能夠適當執行所有本招標範圍的服務（包括高空清潔工作所需的升降台以及供清潔外牆使用的高空吊架等）。
- 8.3. 使用之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一經旅遊學院同意，不得更改，但經旅遊學院預先批准者除外。
- 8.4. 使用之殺蟲劑必須經衛生局批准使用並提供證明文件予本學院審核。

## **9. 颱風期間之清潔**

颱風期間，應維持正常之清潔服務。



## 10. 培訓

被判給人負責自費向清潔人員提供所需的培訓及專業訓練，使其可以正確履行所有職務。

## 11. 處分

- 11.1. 被判給人沒有履行或有瑕疵履行其義務而令旅遊學院蒙受損失，在不影響旅遊學院依法規定獲得賠償之權利之情況下，被判給人可被科處進行處分。
- 11.2. 如證實被判給人有瑕疵履行或不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將會被書面警告。
- 11.3. 經書面警告後，如再次證實被判給人有瑕疵履行或不履行合同規定的義務，因應事件的嚴重性罰款澳門幣 500 元至澳門幣 50,000 元)不等。有關罰款需向本學院繳付或扣除全部或部份保證金作補償。
  - (1) 對清潔服務沒有造成較大影響(清潔人員沒有配戴工作證、沒有穿著整齊制服等)，罰款澳門幣500元。
  - (2) 無論在任何崗位，因可歸責於被判給人的原因而沒有安排清潔人員，將被科處罰款每人每日澳門幣1,500元。
  - (3) 若被判給人不按照本承投規則第6.2.3.點的要求，以同等履歷者替代隊長，被判給人將被科處每日罰款澳門幣1,000元，直至被判給人的安排合乎第6.2.3.點規定為止。
  - (4) 若被判給人不按照本承投規則第5.3.1.a.、5.3.1.b.及6.1.點的要求，以指定期限內提供所有清潔人員之名單，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特殊人士之殘疾證明文件(倘適用)，工作意外保險單及體格檢查合格書，每欠缺一名清潔人員的任何一項資料，每天將被科處罰款澳門幣500元，直至補交的資料齊備為止
  - (5) 被判給人在履行清潔服務期間，若有需要暫時或確定性替換任何清潔人員，被判給人須按照本承投規則第6.2.2.及6.2.3.點的要求，於指定期限內提供替代者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或外地僱員身份認別證影印本、特殊人士之殘疾證明文件(倘適用)，替代日期、工作地點、工作意外保險單及體格檢查合格書。不按指定期限提供上述資料，每欠缺一名清潔人員的任何一項資料，每天將被科處罰款澳門幣500元，直至補交的資料齊備為止
- 11.4 罰款後被判給人繼續違反合同規定之義務，在旅遊學院作出決定拒絕繼續接受其服務的批示開始，將不准參與旅遊學院的清潔服務招標三(3)年及知會其他政府相關部門。

## 12. 最低工資規定



投標人必須保證參與本服務的清潔人員適用第 58/2015 號行政長官批示修改之前經第 219/2011 號行政長官批示及第 157/2013 號行政長官批示所修改的第 250/2007 號行政長官批示第一款(一)項最低工資制度的規定，即每小時最低澳門幣叁拾元正(MOP30)、每日最低澳門幣貳佰肆拾元正(MOP240)或每月最低澳門幣陸仟貳佰肆拾元正(MOP6,240)。

### **13. 解除合同**

13.1 合同可在立約雙方協議下隨時解除。

13.2 不履行或不適當履行本合同可引致解除合同。

13.3. 解除合同之原因如下：

13.3.1. 由於可歸責於被判給人的原因，連續或間斷地 3 日不提供服務。

13.3.2. 經警告後，被判給人仍再次不履行本合同的義務，使部門之運作或物品受損。

13.4. 合同其中一方終止合同需理由充分，且必須在最少 90 日前通知另一方。

13.5. 旅遊學院能以公眾利益為理由，保留解除合同之權利。

13.6. 旅遊學院解除合同之行為屬一確定權利。

### **14. 解決糾紛**

與合同之有效期、解釋或執行有關，而雙方之間未能解決之糾紛，交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有權限之法院裁決。

### **15. 最後規定**

15.1. 本承投規則如有遺漏之處，應遵守七月六日第 63/85/M 號法令及五月十五日第 30/89/M 號法令修訂之十二月十五日第 122/84/M 號法令。

15.2. 招標方案、承投規則及投標書均被視為合同之組成部份。其中以合同為最後依據。

15.3. 本《承投規則》的理解以中文文本為準。



## 附件一

建議被判給人提供以下清潔機械、用具及清潔劑予其員工作清潔之用（所有機械、用具及清潔劑應足夠兩個校區日常運作使用），目的是為了提高工作效率及效果。

### 甲 清潔機械：

- 一. 吸塵機
- 二. 高壓清洗機
- 三. 蒸氣清洗機
- 四. 自動洗地機
- 五. 地氈抽洗機
- 六. 大型吸水機
- 七. 單擦機
- 八. 石材翻新處理機
- 九. 小鷹架
- 十. 電動通渠機
- 十一. 滅蚊噴霧機
- 十二. 除蟻機
- 十三. 以及其他相關機械等

### 乙 清潔用具：

- 一. 靜電拖把
- 二. 推水器
- 三. 地擦
- 四. 兔毛擦
- 五. 膠掃把
- 六. 不脫毛地拖
- 七. 地拖桶連榨水器
- 八. 鏟刀
- 九. 玻璃刮刀
- 十. 伸縮桿
- 十一. 毛巾
- 十二. 膠手套及勞工手套
- 十三. 小心地滑牌
- 十四. 清潔進行中指示牌
- 十五. 廁所泵
- 十六. 通渠工具
- 十七. 鋁梯
- 十八. 微纖布
- 十九. 以及其他有用工具等



丙 清潔劑系列{所提供之清潔劑必須附有物質安全資料表(MSDS)及符合環保要求}：

- 一. 天然除膠劑
- 二. 地氈清潔劑
- 三. 除銹清潔劑
- 四. 省銅水
- 五. 殺菌清潔劑（如：潔廁漿等）
- 六. 不銹鋼亮光劑
- 七. 除蠟劑
- 八. 除油劑
- 九. 硬光蠟
- 十. 地板清潔劑
- 十一. 玻璃清潔劑
- 十二. 傢俬清潔劑(碧麗珠或同等質量)
- 十三. 通渠劑
- 十四. 爐頭水
- 十五. 洗石水
- 十六. 綠水
- 十七. 漂白水
- 十八. 殺蟲水
- 十九. 殺蟲水
- 二十. 滅蚊水及滅蚊油
- 二十一. 尿兜通渠劑
- 二十二. 以及其他清潔劑等

附註：必須詳細列明所提供之“機械、用具及清潔劑”清單(若是環保產品，請清楚註明並提供證明文件)以及所使用之殺蟲劑必須經衛生局批准使用並提供證明文件以便作出審核。